

彰化縣 115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

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 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彰化縣 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(以下簡稱校園性別事件)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(以下簡稱防治教育人員)之知能。
- (二)強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之成效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機關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鹿江國際中小學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5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 115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五)，計 2 日半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視聽教室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國民中小學(含特殊教育學校)，有意願擔任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教師，參訓人員請各校鼓勵教務人員及非諮商輔導專業人員之教職員參與)，(另曾涉及校園性別事件之行為人且屬實者請勿參加)，預計錄取 80 人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如附件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5 年 10 月 12 日(星期一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。

九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上課期間，學員如攜帶電腦，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，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(如 Line、Facebook、Skype、Yahoo… 等)，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。
- (二) 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依規定簽到退，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(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該堂課不計時數)。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 20 小時，並請遵守第九點(一)、(二)項使發放研習證明。另，請參加研習學員研習後，利用校內相關會議辦理宣導。
- (三) 承辦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；另為落實環保，請攜帶個人環保杯具。

十、承辦學校聯絡方式：

- (一)聯絡電話：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 04-7775701
- (二)聯絡人：輔導室鄭淑璟主任(分機 401)、蔡易霖老師(分機 403)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專款補助或由縣府相關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獎勵：協助辦理本活動之績優工作人員，由承辦學校簽請縣府予以獎勵。

彰化縣 115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

課程表 Day 1

時間	115 年 10 月 28 日(三)	主持人/講師
8:30-8:50	報到	承辦學校
8:50-9:00	始業式	教育處長官
09:00-09:50 (1 節課)	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劉秀鳳秘書
09:50-10:00	休息時間	
10:00-11:30 (2 節課)	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劉秀鳳秘書
11:30-13:00	午餐時間	
13:00-14:30 (2 節課)	性別與媒體識讀	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許純昌教師
14:30-14:40	休息時間	
14:40-16:10 (2 節課)	性別與媒體識讀	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許純昌教師
16:10	課程結束，賦歸！	

彰化縣 115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

課程表 Day 2

時間	115 年 10 月 29 日(四)	主持人/講師
8:30 - 8:50	報到	承辦學校
8:50 - 10:20 (2 節課)	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 教法	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 周維新 主任
10:20 - 10:30	休息時間	
10:30 - 12:00 (2 節課)	案例研討	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 周維新 主任
12:00 - 13:00	午餐時間	
13:00 - 14:30 (2 節課)	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、平等與權力 議題	國立草屯商工 楊芳梅 主任
14:30 - 14:40	休息時間	
14:40 - 15:30 (1 節課)	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、平等與權力 議題	國立草屯商工 楊芳梅 主任
15:30 - 15:40	休息時間	
15:40 - 17:10 (2 節課)	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	國立草屯商工 楊芳梅 主任
17:10	課程結束，賦歸！	

彰化縣 115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研習

課程表 Day 3

時間	115 年 10 月 30 日(五)	主持人/講師
8:30-8:50	報到	承辦學校
8:50-10:20 (2 節課)	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0:20-10:30	休息時間	
10:30-12:00 (2 節課)	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2:00-13:00	綜合座談	
13:00	課程結束，賦歸！	